# 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進用身心障礙臨時人員甄選報名表

編號： ( 學校填寫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身 份 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 貼照片處 |
| 性別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學歷 |  |
| 經歷 |  |
| 簡要自傳 |  |
| 聯絡電話 |  | 行動電話 |  |
| 通訊住址 |  |
| 收件內容 | ＊報名人員應繳交資料：( 由學校填寫打ˇ )( )報名表。(含黏貼最近六個月內二吋脫帽正面半身照片一張)( )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乙份。(男性須另備退伍令或免役證明) (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乙份**。( )個人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乙份。( )切結書。( )具結書。報名人簽章： 收件人：  |
| 注意事項 | 一、應繳證件及資格文件必須齊全、符合，不齊全不符合者不受理報名。二、**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正本於面試時驗畢發還**，留影印本。三、報名時間截止後，恕不受理補件。 |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報名應徵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身心 障礙臨時人員甄選，如有下列情事，本人願無異議放棄錄用資格，由學校 依規定予以解聘：

一、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未獲宣告緩刑者。

二、曾服公務，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三、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其原因尚未消 滅者。

四、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五、受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六、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

七、有吸毒、酗酒、賭博等不良嗜好者。八、患有精神官能方面之疾病者。

九、嗜酒及服用麻醉性藥物之惡習者。此 致

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具 結 書**

具結人 為擔任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之身心障礙臨時人員，茲聲明本人非屬進用時之機關首長或其上級機關首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亦非屬進用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若有違反，或有不實情事者，願負法律及契約責任，特立具結書為證。

具 結 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所在地： 聯 絡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